144610 - 某妇女举意做享受朝，在做副朝前她来例假了，她该如何办？

السؤال

某妇女在离开家时举意做享受朝，而后来例假来了，伊历十二月一日到八日期间都无法做副朝。这种情况，她该怎么办？她可以因为例假的原因不做副朝，就做享受朝吗？她必须改变举意，重新举意吗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！

妇女如果为副朝受了戒，随后来了例假，而在阿拉法特日（伊历十二月九号）之前没有洁净，她可以举意朝觐。这样她的朝觐就变成了连朝，这如发生在阿伊莎（愿真主喜悦她）身上的事一样：她举意做享受朝，为副朝受戒后来了例假，朝觐前她无法做副朝，于是在副朝的举意上又附加了正朝的举意，因此她做了享受朝。《布哈里圣训集》（305）和《穆斯林圣训集》（1211）.

《宰德·穆斯泰格尼阿》：“妇女如果来例假了，担心会错过已为之受戒的正朝，她可以做连朝。”

伊本·欧塞敏（愿真主慈悯他）说：“这里指的妇女是专指想做享受朝的妇女，即：为副朝受戒，完成副朝后开戒，然后在做副朝的同年做正朝。比如：有人伊历十二月五号到的麦加，随后来了例假，而她的惯例例假期是六天，也就是说驻阿拉法特日之后，十一号才干净。朝觐前她无法转天房、奔走，完成她的副朝。针对这个妇女我们说：她必须为正朝受戒，成为连朝的人，因为当阿伊莎在进麦加之前在塞勒夫来例假了，先知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就这样命令她做的。”“命令”的原本意思是“必须这样做”摘自《榭勒哈·牧牧媞阿》（7/98）。（塞勒夫：离麦加很近的一个地方名。）

由此说明：这个妇女不要做享受朝了，她应该由享受朝转变成连朝。如享受朝一样，她必须献牲。

真主至知！